

融通海油能源有限责任公司贵州地区2座加油站土建安装工程 公开招标采购项目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和方法

1.1 招标条件

融通海油能源有限责任公司贵州地区2座加油站土建安装工程公开招标采购项目(编号: gkzb2024012900004)已具备采购条件,经融通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批准,现对本项目实施公开采购活动,公开邀请合格供应商参加本项目采购竞争。

1.2 招标方法

公开招标

2. 招标内容和范围

包名称	标的物名称	数量	计量单位
融通海油能源有限责任公司贵州地区2座加油站土建安装工程公开招标采购项目	融通海油能源有限责任公司贵州地区2座加油站土建安装工程公开招标采购项目	1	项

项目计划工期为:贵阳青年路加油站、贵州凯里金井路加油站各为60日历天,从进场开始计算。

建设地点位于:贵州凯里金井路加油站、贵阳青年路加油站。

施工质量安全要求如下:满足设计要求及招标人相关质量要求,按照相关施工、验收规范验收合格。

其他:(1)招标范围及采购规模:改造内容涉及:新建站房(贵阳青年路加油站)、利旧改造旧有站房(贵州凯里金井路加油站)、新建罩棚、新建罐区、重新铺设工艺管道、重新铺设电气线路、重新硬化站区地面等土建安装工程。

(2)本项目招标控制价:贵州凯里金井路加油站2546096.63元(含税)、贵阳青年路加油站2955945.09元(含税),共计5502041.72元(含税),供应商报价超过控制价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3. 供应商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资格要求

(1)供应商应为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

(2)重大违法记录情况:投标人在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近两年不存在挂靠和非法分包行为。投标人近5年未在“中国裁判文书网”中存在作为被告人被要求承担刑事责任、行受贿犯罪记录的裁判文书。投标人应提供加盖公章的书面声明材料。

(3)信誉要求:在投标截止时间前3年内未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被财政部门列入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当事人名单(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和地域范围内);未被列入军队采购失信名单;未被列入中国融通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商业活动“黑名单”;未被列入中海油“黑名单”。

(4)投标人须提供2020年、2021年、2022年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审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财务情况说明书,财务状况表、加盖会计师事务所公章页等。并提供2023年会计报表。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6)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须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7)投标人须具备石油化工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和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如

有依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建市〔2020〕94号）更换资质的，提供新资质文件，同时随附更换前满足前述要求的资质文件复印件）和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须具备有效的GB/T19001（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GB/T24001（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GB/T45001（ISO45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8）投标人业绩要求：自2020年1月1日起至本项目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止，具有至少1项国内新建或改造加油站类施工业绩（已完工项目），分包业绩无效。业绩均为已竣工/完工验收，以取得竣工/完工验收合格证明或者竣工/完工验收结算证明或者单项工程验收结算证明的时间为准。业绩相关证明材料：施工合同及竣工/完工验收证明材料扫描件，原件备查。未提交业绩证明文件，或所提供的业绩证明文件无法验证合同签署方名称、合同金额、工程项目内容、竣工/完工时间的，均视为无效业绩。

（9）项目经理资格要求（每座加油站工程项目项目经理必须由专人担任，不得兼职）：

a.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执业资格（机电工程专业或建筑工程专业，注册单位为投标单位）、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提供证书复印件，证书应在有效期内。

b. 在石油化工行业至少有5年的工作经验（以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取得时间为起始点），其中应有3年的管理经验（投标人出承诺）；无不良工作记录。

c. 自2020年1月1日起至本项目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止，至少担任过1次国内新建或改造加油站（已完成项目）类施工项目经理。业绩均为已竣工/完工验收，以取得竣工/完工验收合格证明或者竣工/完工验收结算证明或单项工程验收结算证明的时间为准；分包业绩无效（如作为EPC总包商的主装置安装工程分包商，业绩有效）。业绩相关证明材料：施工合同及竣工/完工验收证明材料扫描件，以及施工单位对该项目经理正式任命文件扫描件或其他证明材料（如竣工/完工验收证明材料中已体现其为项目经理，此项可不提供），原件备查。未提交业绩证明文件，或所提供的业绩证明文件无法验证项目经理、工程项目内容、竣工/完工时间，均视为无效业绩。

d. 由投标人缴纳2023年至今的连续三个月的社保证明复印件。

e. 要求供应商承诺：项目经理在承接我方的加油站工程改造/加油站形象设计工程期间，不能承接其他在建项目。

（10）技术负责人（项目工长）资格要求（每座加油站工程项目技术负责人必须由专人担任，不得兼职）：

a. 在石油化工行业至少有5年的工作经验（以毕业证书取得时间为起始点），其中应有3年的管理经验（投标人出承诺）。

b. 自2020年1月1日起至本项目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止，至少担任过1次国内新建或改造加油站（已完成项目）类施工技术负责人（技术总工职务或技术经理）。业绩均为已竣工/完工验收，以取得竣工/完工验收合格证明或者竣工/完工验收结算证明或单项工程验收结算证明的时间为准；分包业绩无效（如作为EPC总包商的主装置安装工程分包商，业绩有效）。业绩相关证明材料：施工合同及竣工/完工验收证明材料扫描件，以及施工单位对该项目技术负责人正式任命文件扫描件或其他证明材料（如竣工/完工验收证明材料中已体现其为项目技术负责人，此项可不提供），原件备查。未提交业绩证明文件，或所提供的业绩证明文件无法验证项目经理、工程项目内容、竣工/完工时间，均视为无效业绩。

c. 由投标人缴纳2023年至今的连续三个月的社保证明复印件。

（11）HSE经理资格要求（每座加油站工程项目HSE经理必须由专人担任，不得兼职）：

a. 持有政府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资格证书，提供证书复印件，证书应在有效期内。

b. 在石油化工行业有5年及以上工作经验（以安全资格证书取得时间为起始点）。

c. 自2020年1月1日起至本项目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止，在新建或改造加油站类施工项目中担任过HSE经理（安全负责人）。业绩均为已竣工/完工验收，以取得竣工/完工验收合格证明或者竣工/完工验收结算证明或单项工程验收结算证明的时间为准；分包业绩无效（如作为EPC总包商的主装置安装工程分包商，业绩有效）。业绩相关证明材料：施工合同及竣工/完工验收证明材料扫描件，以及施工单位对该HSE经理正式任命文件扫描件或其他证明材料（如竣工/完工验收证明材料中已体现其为HSE经理，此项可不提供），原件备查。未提交业绩证明文件，或所提供的业绩证明文件无法验证项目经理、工程项目内容、竣工/完工时间，均视为无效业绩。

d. 由投标人缴纳2023年至今的连续三个月的社保证明复印件。

（12）焊工、电工、高空特种作业人员必须持有在国家相关部门联网核查有效的资格证书，要求持证上岗作业。特殊工种不设专职要求。

（13）投标人自2020年1月1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止承担的服务项目未出现重大质量问题、重大安全事故。

3.2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与本项目其他供应商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

(2) 与本项目其他供应商存在直接控股关系。

(3) 本项其他供应商存在管理关系。

(4) 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存在以下严重不良情形：

- ①被本项目所在地省级以上行业主管部门依法暂停、取消投标或禁止参加采购活动的。
- ②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执照、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吊销资质证书状态。
- ③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情形的。
- ④根据公司供应商管理要求，被禁止参与采购活动且处于有效期内的。
- (5) 法律法规或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3.3 本次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招标活动

联合体各方按照其分工协议，应当满足本条第3.1款规定的相应条件和要求；联合体各方均不得存在本条第3.2款规定的情形；联合体各方不得以自己名义单独提交投标文件，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参与本项目招标活动。否则，相关投标文件均无效。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获取时间

从2024-02-01 15:00:00起至2024-02-09 15:00:00止（北京时间）

4.2 获取方式

本次实行网上发售电子招标文件，不再出售纸质招标文件。凡是有意参加的潜在供应商，请登录中国融通电子商务平台（<https://www.ronghw.cn/>）进行招标文件购买（已在该系统注册过的供应商请登录系统在报名审核通过后购买招标文件，未在该系统注册的供应商请先进行系统注册后按照上述进行购买文件）。

中国融通电子商务平台首页提供操作手册，供应商根据操作手册进行购买、下载招标文件及投标。

4.3 交纳标书费

融通海油能源有限责任公司贵州地区2座加油站土建安装工程公开招标采购项目标书费售价人民币600元(售后不退)。

4.4 联系人

供应商在报名时务必填写本次采购业务的联系人，在招标过程中的相关信息将以短信形式发送到该联系人手机上。

4.5 客服电话

供应商下载采购文件失败或遇到其他问题请拨打客服电话400-189-8880联系咨询。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024-02-23 10:00:00(北京时间)。

5.2 递交说明

本项目支持电子投标文件加密递交（签章、加密）；同时供应商需准备纸质投标文件盖章密封提交；电子投标文件通过中国融通电子商务平台-采购平台递交。

供应商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办理CA证书，并使用CA证书进行加密后才能投标；否则将无法正常投标。CA证书具体办理流程参见中国融通电子商务平台首页下方下载专区“CA证书办理及安装”说明。

5.3 递交注意事项

5.3.1 逾期递交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5.3.2 供应商请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中国融通电子商务平台（<https://www.ronghw.cn/>）投标工具端进行投标文件递交。供应商的电脑和网络环境应按照中国融

通电子商务平台要求。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或上传未成功，招标人拒收投标文件(平台自动关闭上传端口)。招标人温馨提醒，为避免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可能发生网络拥堵，建议供应商适当提前上传时间。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项目招标公告在中国融通电子商务平台 (<https://www.ronghw.cn/>) 上发布。

7. 免责声明

我公司发布本次项目招标信息的官方媒介包括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www.cebpubservice.com)、中国融通电子商务平台 (<https://www.ronghw.cn/>)，除上述外，我公司不在其他任何网站、论坛等媒介发布任何招标信息，其他任何媒介上转载的、以我公司为招标主体的招标信息均为非法转载，均为无效。

8. 其他补充

8.1 招标文件售价：600元/份，售后不退。

支付要求：银行转账、汇款支付（收款账号信息详如下），备注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开户名称：新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客站支行

账号：0200066019200029065

个人转账请备注公司名称和编号。支付成功后将开票信息发送至154666518@qq.com，普票开电子版；专票请将开票信息、邮寄地址、一般纳税人证明（无一般纳税人证明默认普票）发送至该邮箱，发票开出后邮寄给各单位，运费到付。

付款后将凭证上传至中国融通电子商务平台后招标代理机构审核通过。

注意：无论招标文件是否收费，供应商请务必在招标文件售卖截止时间前登录中国融通电子商务平台，进入“采购平台”子系统，选择当前招标项目进行招标文件购买操作，否则将无法正常投标。

8.2 中国融通电子商务平台首页提供操作手册，供应商可以下载并根据操作手册提示进行信息注册、CA证书办理、下载投标工具，在参与项目后可直接进行招标文件的下载及投标。

供应商针对系统操作的咨询，可拨打中国融通电子商务平台技术服务热线（400-189-8880）。

8.3 供应商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办理CA证书，并使用CA证书进行加密后才能投标，否则将无法投标，CA证书具体办理流程参见中国融通电子商务平台首页“服务中心-下载专区”。

8.4 供应商须在响应截止时间前完成系统上递交电子响应文件。

8.5 当所有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解密异常时，则推迟唱标，直至响应文件可正常解密，当个别供应商电子响应文件解密异常时，若为系统原因时，可开启当前供应商纸质报价文件；非系统原因时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责任。

8.6 供应商的电子响应文件是经过CA证书加密后上传提交的，任何单位或个人均无法在响应截止时间之前查看或篡改，不存在泄密风险。

8.7 供应商可以登录系统查看电子响应文件上传提交结果了解和确认电子响应文件提交状态。

8.8 纸质响应文件递交地点：青岛崂山松岭路38号丽海广场A座4楼。

8.9 异议受理渠道

联系人：吕鹏

联系电话：010-63966610

9. 联系方式

招标人：融通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青岛崂山松岭路38号丽海广场A座4楼

联系人：乔关俊

电话：13922123850

招标代理机构：新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莲花池东路39号西金大厦

联系人：叶鑫

电话: 13820886101 154666518@qq.com